

致：教育局教育統籌委員會及策劃分部（傳真號碼：2537 4591）
〔請於 2020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透過傳真提交〕

適用於錄取 1 至 9 名 非華語學生¹的普通中學²

**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與教
新增分兩個層階的資助
2020/21 學年學校計劃（普通中學適用）**

學校名稱： 聖保羅男女中學

學校註冊編號： 510980 (6 位數 SCRN)

學校電話號碼： 2523 1187

學校傳真號碼： 2877 0442

總統籌人員姓名： 洪秋燕

總統籌人員電郵： spcc-hcy@spcc.edu.hk

本校在本學年共錄取 1 名非華語學生（不包括在校內修讀非本地課程的非華語學生），並已在網上校管系統（WebSAMS）內核實及更新非華語學生的資料。按教育局通告第 8/2020 號，本校在本學年獲提供額外撥款 15 萬元 / 30 萬元。本校知悉教育局會根據收生實況調查指定的參照日期收集所得的學生人數與結果（當中包括經學校核實的非華語學生資料），計算本校在本學年應獲提供的額外撥款額。若本校所呈報的預計合資格的非華語學生人數與收生實況調查結果有差異而影響全年的額外撥款額，教育局會在翌年第一季度按需要調整或安排收回已發放的資助。本校承諾會在本學年內將額外撥款差額（如適用）全數歸還教育局。

本校確保非華語學生與華語同儕享有同等學習中文的機會，並將充分及適時運用額外撥款作特定用途（即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與教及建構共融校園，包括加強與非華語學生家長的溝通和家校合作）。

本校 2020/21 學年的學校計劃已獲法團校董會／校董會／學校管理委員會通過。

¹ 規劃教育支援措施時，「家庭常用語言不是中文」的學生均歸納為非華語學生。

² 普通中學包括公營中學及提供本地課程的直接資助計劃中學。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一) 整體規劃

(1) 安排專責統籌人員 (教師/小組)

本校已安排以下專責人員統籌支援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與教及建構共融校園的事宜：

姓名及職位	教授中文科的經驗	教授非華語學生中文科的經驗	負責統籌的年級
總統籌人員姓名： 洪秋燕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副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主任 <input type="checkbox"/> 副主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文科主任 <input type="checkbox"/> 科任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說明)：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至少於 4 年 <input type="checkbox"/> 4 年至少於 7 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年或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至少於 4 年 <input type="checkbox"/> 4 年至少於 7 年 <input type="checkbox"/> 7 年或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 <input type="checkbox"/> 中二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三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四 <input type="checkbox"/> 中五 <input type="checkbox"/> 中六
副統籌人員 (如有) 姓名： 史筱倩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副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主任 <input type="checkbox"/> 副主任 <input type="checkbox"/> 中文科主任 <input type="checkbox"/> 科任教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說明)： <u>中文科助理主任</u>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至少於 4 年 <input type="checkbox"/> 4 年至少於 7 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年或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至少於 4 年 <input type="checkbox"/> 4 年至少於 7 年 <input type="checkbox"/> 7 年或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 <input type="checkbox"/> 中二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三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四 <input type="checkbox"/> 中五 <input type="checkbox"/> 中六

(2) 確保教職員了解有關事宜及提升其文化敏感度

本校的專責統籌人員將透過以下方式，確保教職員了解學校支援非華語學生的政策及措施，以及提升他們的文化敏感度 (可選多於一項)：

- 向教職員闡釋有關政策及措施/匯報推行有關措施的進展
- 安排教師參與教育局與平等機會委員會協辦有關支援非華語學生暨建構共融校園的分享會
- 舉辦相關講座、研討會或工作坊等
- 其他 (請說明)：_____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3) 安排教學人手

本校教授非華語學生中文科的教學人員及其相關經驗如下：

職位	人數	教授非華語學生中文科的經驗	人數
科任教師	(1) 名	1 年以下	() 名
		1 年至少於 4 年	() 名
		4 年至少於 7 年	() 名
		7 年或以上	(1) 名
教學助理	() 名	1 年以下	() 名
		1 年至少於 4 年	() 名
		4 年至少於 7 年	() 名
		7 年或以上	() 名

(4) 安排教師專業培訓

為提升中文科教學人員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專業能力，本校

初步計劃安排他們參加的相關培訓如下（可選多於一項）：

教育局舉辦有關「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及／或《中國語文校內評估工具—非華語學生適用》（《評估工具》）的研討會、工作坊等

教育局專業人員／教育局委託專上院校提供的校本支援服務

教育局透過語文基金推行的「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專業進修津貼計劃」

教育局委託香港教育大學開辦為期五星期的「為非華語學生而設的中國語文教學專業進修課程證書」

校內中文科教學人員同儕觀課，進行專業交流，分享心得

校內中文科教學人員共同備課，調適教學策略和教學內容等

其他（請說明）：_____

暫時不會安排他們參加相關培訓，原因是（可選多於一項）：

本校教師過往曾參加相關培訓或支援服務，現正鞏固有關經驗。

本校在照顧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方面已有足夠經驗。

本校需優先處理其他關注事項（請說明）：_____

其他（請說明）：_____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5) 評估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需要

(a) 按收生實況調查指定的參照日期，本校非華語學生的分佈如下：

		中一	中二	中三	中四	中五	中六	總數
(i)	非華語學生人數		1					1
(ii)	未曾就讀提供本地課程幼稚園的非華語學生人數							
(iii)	新來港（即在入讀本校前抵港不足一年，或未曾在任何本地學校（包括幼稚園）就讀超過一年）的非華語學生人數							
(iv)	就讀以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科（普教中）班別／組別的非華語學生人數		1					1
(v)	只供提供普教中班別／組別的學校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非華語學生 <u>可選擇是否就讀</u> 普教中班別／組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校非華語學生 <u>必須就讀</u> 普教中班別／組別。本校為這些學生提供的支援措施包括： <u>一對一單獨教學</u>							

(b) 本校將適時評估所有錄取的非華語學生（特別是第(5)(a)(ii)至(iii)項所述的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需要，以訂定適切的學習目標，以及制定支援計劃：

(i)	<input type="checkbox"/> 已採用／將會採用《評估工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有採用《評估工具》，原因是（可選多於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的非華語學生預計可應付主流中文課堂的學習，故學校只須採用與華語學生相同的校本評估工具，已能有效評估他們的學習表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校已按非華語學生的需要，發展多元化的校本評估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本校初中非華語學生就讀的中文特別課程為校本設計，旨在銜接國際文憑大學預科課程(IB)華文 B 課程
-----	--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ii)	<input type="checkbox"/> 已實施／將會實施「學習架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有實施「學習架構」，原因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的非華語學生與華語同儕一起學習中文，並受惠於沉浸的中文語言環境，預計可應付主流中文課堂的學習，故學校只須為他們訂定與華語學生相同的學習目標和教學策略，已能幫助他們有系統地學習中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校已按非華語學生的需要，發展校本中國語文課程，幫助非華語學生拾級而上，學習中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_____
------	--

(6) 安排非華語學生考取合適的中國語文資歷

本校不會劃一為錄取的非華語學生預設一個內容較淺易的中文課程。本校提供的中國語文資歷考試，以及預計 2020/21 學年參加有關考試的高中非華語學生人數如下：

中國語文資歷考試		提供有關考試	預計參加有關考試的非華語學生人數		
			中四	中五	中六
(a)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	<input type="checkbox"/>	—	—	
(b)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	—	
(c)	普通教育文憑試（GCE）高級程度（A-Level）中國語文科	<input type="checkbox"/>			
(d)	普通教育文憑試（GCE）高級補充程度（AS-Level）中國語文科	<input type="checkbox"/>			
(e)	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IGCSE）中國語文科	<input type="checkbox"/>			
(f)	綜合中等教育證書（GCSE）中國語文科	<input type="checkbox"/>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二) 運用額外撥款提供校本支援措施

(7) 本校計劃運用額外撥款，提供以下的校本支援措施（可選多於一項）：

校本支援措施		額外撥款 金額	整合 其他資源 ³
(a)	<input type="checkbox"/> 聘請額外員工 (請注意：如學校運用額外撥款支付額外員工的部分薪金／非全職人員的薪金，請以小數表示 ⁴)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 () 名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助理 () 名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種族的助理 () 名	\$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購買促進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教學資源 (請注意：有關額外撥款不可用於購買流動電腦裝置及電子器材等)	\$1,000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僱用專業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翻譯／傳譯服務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導師／機構舉辦課後中文學習班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導師／機構協助教師舉辦共融活動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由學校籌辦的促進／推廣共融校園活動 (例如多元文化活動／家校合作活動等)	\$	<input type="checkbox"/>
(e)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支付任教老師薪酬	\$149,000	<input type="checkbox"/>
總支出		\$150,000	

³ 學校應善用和適當分配額外撥款作特定用途(即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與教及建構共融校園)。當學校使用額外撥款出現不敷之數時，可運用其他資源，作整體性的規劃。此外，如學校計劃安排華語學生參加上述校本支援措施，同樣應按比例整合其他資源，以支援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和共融文化的需要。

⁴ 舉例學校於本學年聘請一名額外教學助理，其全年總薪金為 20 萬元。學校以額外撥款 15 萬元支付其總薪金的 75%，並整合其他資源 5 萬元支付其餘 25%。就額外撥款的運用，學校應於第(7)(a)項註明學校以額外撥款 15 萬元聘請 0.75 名額外教學助理(該教學助理工作時間不少於 75%用作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與教及建構共融校園)，並透過整合其他資源，支付其餘薪金。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d)	由學校籌辦的促進／推廣共融校園活動：	
	<u>活動</u>	<u>內容</u>
	(請簡述活動如何促進／推廣共融校園)	
	1. _____	_____
	2. _____	_____

(三) 評鑑、問責及支援

(9) 本學年中期／結束時，本校會透過不同模式，評估校本支援措施的成效（可選多於一項）：

- 透過問卷調查／自我評鑑等，評估教職員對學校支援非華語學生的政策及措施的了解和文化敏感度
- 透過自我評鑑／同儕觀課等，評估教學人員教授非華語學生中文專業能力
- 透過多元化的校本評估結果，評估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進度
- 透過使用《評估工具》結果，評估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進度
- 透過非華語學生在中文課堂／課外活動的表現（例如戲劇、校園小記者、朗誦、徵文比賽等），評估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信心和態度及／或評估推廣共融校園的成效
- 透過問卷調查等，評估非華語學生的家長對其子女的學習進度（包括中文學習）和升學路向，以及學校政策和行政安排的了解
- 其他（請說明）：科任老師與非華語學生的家長就其子女的學習進度（包括中文學習）和升學路向，以及學校政策和行政安排進行電話聯絡及面談

(10) 本校知悉須按有關規定，

- (i) 在 2020 年 9 月或之前，於《中學概覽》「非華語學生的教育支援」欄目，列出學校為加強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及建構共融校園的額外支援措施；
- (ii) 在 2021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提交經法團校董會／校董會／學校管理委員會通過，並經校監簽署的 2020/21 學年學校報告；以及
- (iii) 在 2021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提供一份中、英文對照的摘要，闡述學校於 2020/21 學年如何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及建構共融校園，上載並學校網頁，以供家長參閱。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校監簽署：_____

校監姓名：利乾博士_____

日期：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_____

